

企业人民币结算账户开户资料清单

1. 营业执照原件。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办理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他人办理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其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3. 财务负责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4. 财务主管的有效身份证件（如有）。

5. 手机号码联网核查授权书，在预约开户渠道点击“网点开户需携带资料”按钮，自行下载打印手机号码联网核查授权书，分别由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财务主管（如有）将信息填写完整、签字。

6. 有上级法人或主管单位的，还应提供其营业执照等开户基本证明文件、基本存款账户编号/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正本、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有效身份证件等证明文件。

7. 单位公章、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名章。

8. 支付密码器（如有）。

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料：为个人的应提供其有效身份证件；为单位的，应提供其开户基本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其他登记证书、批文等）。

10. 受益所有人的有效身份证件（直接或间接拥有超过25%公司股权或者表决权的自然人；通过人事、财务等方式对公司进行控制的自然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等）。

11. 公司章程。

12. 开立一般存款账户还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编号/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正本。开立专用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还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编号/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正本及《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开户证明文件等。

注：为确保开户意愿的真实性，保障企业账户资金安全，防范企业账户开立及使用风险，建议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亲自办理开户手续，同时请积极配合我行开展上门核实工作。